证券代码：605118　　证券简称：力鼎光电　　公告编号：2023-052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：5,000万元
-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：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.1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议案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，在额度及有效期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公司于2023年8月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再次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.8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议案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，在额度及有效期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4日、2023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力鼎光电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一、本次已到期产品的赎回情况

公司于2023年6月9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,000万元购买了光大银行厦门分行的结构性存款-2023101045563，产品期限88天，起息日为2023年6月9日，到期日为2023年9月6日。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理财产品本金5,000万元，并获得收益33.61万元，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前述产品赎回本金及收益，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二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

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。截至2023年9月6日，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11,00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7 日